

中大生搞鬧劇 謀「復活」學生會

評論人士質疑：「司委會」何來獨立運作裁決權？

因涉嫌發表違法言論而被校方要求獨立註冊，自行承擔法律風險的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此前一度「請辭」再「借屍還魂」化身臨委會，至上月又突然以所謂「大律師建議學生會『不需要』獨立註冊」為由擅自「解散」。有學生質疑做法不符程序，向中大學生會司法委員會原訟庭提出司法覆核。司委會前晚宣布學生會的解散決定違憲並無效，聯席會議應重啟學生會職務。不過，中大學生報卻故意把裁決扭曲成「否定大學接管學生會屬下團體」，並借題發揮指控「校方干預學生自治」、「接管學生組織」云云。中大隨即澄清，各屬會向學生事務處登記乃過渡性安排，大學從無「脅迫」學生代表或「施壓」要求辭職或解散其組織運作，大學一直致力確保學生代表在校園生活中發揮其積極角色，前提是相關組織依法進行註冊。

●香港文匯報記者 姬文風

今年初，中大學生會原任內閣「朔夜」透過參選宣言及政綱散播違法「港獨」及失實言論，校方2月發聲明強烈反對其參選宣言及接受媒體訪問時的言論，並提醒其針對國家安全的言論可能違法。不過，該會並未澄清，大學決定暫停為其提供行政與大學場地支援、代收會費及相關學生於校內委員會的職務。

「朔夜」謀「借屍還魂」失敗

由於中大學生會附屬於大學，校方要求該會註冊為獨立社團或公司，自行承擔法律責任，不過，「朔夜」在3月上演請辭「戲碼」；4月突然「借屍還魂」化身臨時行政委員會，「改名換姓」試圖避開「制裁」，結果被校方去信提醒，針對「朔夜」的各項決定仍然有效。直到上月7日，中大學生會稱徵詢了法律意見，大律師建議學生會「不需要」獨立註冊，經召開開一級的學生會聯席會議後宣布解散。

當時有人質疑學生會無權作出解散決定，有學生就此向司委會原訟庭提出司法覆核。司委會前晚（7日）發出判案書，指根據《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章程》，並無賦予任何學生會架構解散的權力，若任何學生會組織期望行使以上權力，必先舉辦

全民大會討論修改會章，再經全民投票通過作實。司委會宣布中大學生會代表或學生會聯席會議解散學生會之宣告違憲並無效，聯席會議應重啟學生會職務。

中大學生報昨日回應事件時，轉移視線稱裁決是「否定學校接管學生會屬下團體的合法性」，指控校方「干預學生自治」、「接管學生組織」云云，卻對學生會自把自為「解散」在先，棄學生福祉於不顧，留下爛攤子給校方處理的事實隻字不提。

中大發言人昨晚回覆香港文匯報查詢指，大學早前徵詢的法律意見清晰表明，學生會需根據社團條例或公司條例獨立註冊，校方已向學生組織提出有關建議。大學從無「脅迫」學生代表，或向其「施壓」要求辭職或解散其組織運作，但理解相關組織或其負責同學，對獨立註冊的過程表示關注，因而選擇主動辭職或解散。

中大：自行註冊屬過渡安排

發言人表示，自學生會上月7日宣布解散後，校方一直與各學生代表緊密溝通，單在過去一個月已舉行了五次會面，與逾百名負責營運不同學生組織的學生代表交代及討論跟進安排。在具廣泛代表性的新學



●中大學生會外的「民主牆」於上月被圍封。資料圖片

生代表團體產生之前，為確保各學生組織能繼續有效運作，大學建議各屬會、院會、系會可考慮向學生事務處登記或自行註冊，而此乃過渡性安排，以保障各學生組織繼續可以享有租借大學場地及財務支持的權利。

此間評論人士質疑，本身認受性極低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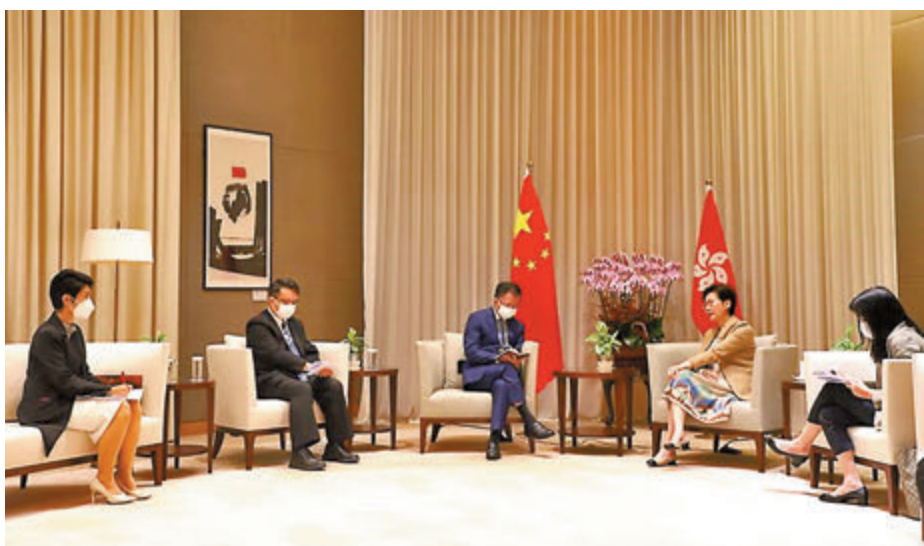
已經不合法的學生會不存在之際，屬下的司法委員會居然有權就學生會存廢作出「裁決」。外界自然會質疑，所謂的司法委員會在學生會已經不存在的情況下，究竟憑藉何種條款獨立運作裁決？皮之不存毛將焉附？無論是從法理邏輯還是公眾認知都難以取信於人。

林鄭建議辦學團體北上辦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姬文風）因應出生率下降、疫情影響跨境學童來港上學等因素影響，本港教界面臨縮班殺校危機。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日前接受教育評議會專訪時直言，今次學生人數屬結構性問題，學校汰弱留強將無可避免，但建議可將部分學校搬遷到施政報告中提出發展的「北部都會區」，料當局於明年首季會提出更清晰方案。

林鄭月娥上週三接受教育評議會專訪，就多項教育議題交換意見。對於本港學齡人數下降，部分學校面臨殺校危機，林鄭月娥表明今次的人口變化屬結構性問題，不能如以往般採取過渡性措施處理，亦不能不斷降低「開班線」人數解決問題，直言學校「無可避免地要汰弱留強」。

為降低學生人數結構性下跌所帶來的影響，她表示已責成教育局提交計劃，同時因應施政報告提出發展「北部都會區」，考慮策略性地把部分學校遷往新發展區。此外，政府也帶頭停辦部分官校，如教育局早前宣布停辦廣東道官立小學與香島道官立小學，並重置筲箕灣東官立中學至西貢區。



●林鄭月娥(右二)上週接受教育評議會專訪，就多項教育議題交換意見。受訪者供圖

對於教評會提出，開放非本地生來港自費入讀公營學校開拓學生源，林鄭月娥認為，辦學團體更宜考慮北上辦學，包括學前教育及特殊教育等，以滿足大灣區港人子女的就學需要。教評會又建議可參考鄰近國家及地區做

法，落實「一校一醫護」，讓學校按情況設立駐校醫生、護士或中醫師。林鄭月娥認同有設立需要，又認為本港可探討在「一校兩社工」政策彈性處理，讓學校按校情選擇是否把其中一社工資源，轉為醫護人員。

兩電加電費 最快今揭盅



●據了解，中電（圖左）及港燈（圖右）最快今日公布來年電費的調整幅度。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受全球能源供應短缺影響，中電及港燈的燃料附加費近月不斷上升。據了解，兩電最快今日（9日）公布來年電費調整幅度，預計加電費的機會相當高。而根據兩電於2018年的預測，中電及港燈明年淨電費分別達1,365元及1,446元，若按現時淨電費計算方程式，兩電或加價逾一成。

環境局局長黃錦星早前收到兩電調整電費申請後，曾指出目前全球燃料

價格都有上漲壓力，其中一項挑戰是要維持供電可靠性，電價亦要相對合理，同時又要提升環保表現，強調政府會審慎處理申請。

兩電燃料調整費於過去一個月飆升。根據兩電燃料調整費資料，港燈方面本月份燃料調整費為每度電25.7仙，較今年1月的17.4仙，急增47.7%；至於中電本月份燃料調整費，為每度電34.1仙，較今年1月的28.1仙，增加21.3%。

逃英自封「發言人」 郭子健夜郎自大



着草英國又唔辭職，缺席葵青區議會會議幾個月，其後俾人DQ嘅郭子健日前喺facebook宣布，自己成立咗個叫「蘇格蘭香港人」嘅反華組織，仲透過個組織嘅專頁「自行加冕」做所謂「蘇格蘭香港人」嘅「發言人」。喂阿哥，嗰家玩煮飯仔咩？唔少網民就覺得佢有自知之明，無啦啲搞到旅居蘇格蘭嘅港人「被代表」，揶揄佢「感覺好似『九龍皇帝』（稱九龍區係自己封地嘅已故街頭塗鴉者曾灶財）」。

郭子健日前發帖話自己同「手足」嘅蘇格蘭成立咗個叫「蘇格蘭香港人」嘅組織，聲稱要「繼續散播和增強當地人的『拒共』意識。」但仲上載咗多張該組織參加當地全球氣候公義行動日遊行嘅相，見到有人揮動「港獨」旗等，企圖將氣候變化遊行變質成反華活動。其後，該組織又喺專頁發帖稱：「官宣：郭子健正式成為『蘇格蘭香港人』發言人。」

對於郭子健唱著草到蘇格蘭就要強行代表當地旅居港人，網民就覺得佢根本係妄想。專頁「回流英國後的花生爆谷」就發帖話：「我曾經係蘇格蘭的生活超過十年，都唔敢自居係Scottish HKer（蘇格蘭香港人）」。「發言人」代表住係Scotland（蘇格蘭）嘅香港人？但佢真係需要被代表？有冇人知？」「Daphne Bennett」亦揶揄：「地球嘅未來就交畀你喇。」

諷「刷存在感到牆都穿」

「Karmen Lam」就突破盲腸：「新嘅嘢梗係要圍吓爐先喇嘛！」「Cherry Weather Cheung」都話：「刷存在感到石屎牆都穿。」

有網民就話當食花生。「Amum Chan」話：「Men ain't laugh, dog will bark（人唔笑，狗都吠）。」

●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書蘭



●「公義力量」批評FCC假借所謂「民調」詆毀香港法治。

「公義力量」促FCC停干港事

香港文匯報訊 針對香港外國記者會（FCC）日前發布所謂關於香港新聞自由的調查問卷報告，肆意攻擊香港國安法和香港新聞自由，民間團體「公義力量」昨日前往香港外國記者會遞交抗議信，強烈譴責該會卑劣行徑，要求FCC停止干預香港事務，促請FCC主席瑞凱德尊重香港法治。團體強調，任何行使自由的權利都必須守法，香港特區政府有權作合法合理規管。

團體指出，新聞自由絕對不能凌駕於法律之上，每個國家都會依法對新聞媒體實施監管。作為媒體更不能顛倒黑白，背棄職業道德和操守，做出違反當地法律的行為。FCC假借新聞自由為題，就國安法實施後記者整體工作環境做問卷調查，而受訪400人中只有99人回應，質疑有關調查完全無代表性，FCC完全是肆意抹黑國安法，公然挑動事端，藉此干預香港事務，行為極之卑劣。

團體表示，自從2019年修例風波後，社會對虛假新聞和資訊的破壞力，早已有目共睹，必須嚴肅應對。現時有28個國家和地區選擇立法懲罰造謠者，港府亦應從速訂立「假新聞法」，將所有有害資訊撲殺於萌芽之中。

周伯展：僅99記者受訪欠代表性

對於FCC發布所謂調查問卷報告，香港民間智庫「香江智匯」會長周伯展接受傳媒訪問時表示，香港外國記者會對中國政府一向不友好，加上該份調查報告提供的數據不太全面，他對有關調查的結果有所保留，「比方說，報告說有99位記者會員受訪，從研究的角度來看，這個數字太少，代表性不足。」

周伯展認為，相比歐美國家，香港國安法已經相當寬鬆，若有外國駐港記者認為工作環境越來越惡化，應該先反思一下自己平日的報道是否「過界」。

「明嶼」三環評報告 料月內交概要申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高俊威）在交椅洲填海興建1,000公頃人工島的「明日大嶼」計劃討論終有眉目，環境諮詢委員會昨日就中部水域人工島的顧問研究進行討論，根據土木工程拓展署及規劃署向環諮會提交的文件指，人工島會以「城郊共融」為理念，由排水渠至廢物管理，亦會加入智能、碳中和等元素，同時配合港府2050碳中和願景。因項目龐大，研究團隊決定把項目分成三份環評報告遞交，包括人工島填海的影響、連接港島與北大嶼山的交通、人工島上建設的影響，料在本月內遞交環評研究概要申請。

香港特區政府今年6月中批出價值約2.2億元顧問合約，就鄰近交椅洲約1,000公頃的人工島填海工程進行詳細規劃及研究，以及連接人工島的優先道路和優先鐵路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預計3年半內完成。土木工程拓展署、規劃署及顧問人員昨日出席環諮會會議，

聽取委員意見。

委員會主席黃遠輝會後表示，委員們大致支持項目，認為可中長線解決香港土地短缺及房屋供應不足問題，提升市民居住環境及製造更多就業機會，但如此大型基建項目，無論在工程技術、財務安排及環境保護上均需要面對很大挑戰，相關部門承諾會就每個階段的進展與環諮會緊密磋商。

他表示，委員非常關注填海的規模，認為若科學數據顯示，相關規模會對生態環境造成負面影響，應將填海規模縮小，這是一個「可加可減」進程，必須平衡發展和保育的需要，不只彌補生態的影響，同時希望在保育方面有所提升。

委員們認為必須優先進行填海對環境生態影響的環評，之後才展開有關人工島本身發展以及連接人工島主要交通幹道的環評，才能確保工程不會令環境生態受損。



●黃遠輝(右)表示，可仿倣外地利用水體轉化為浮動休憩空間，以縮小填海規模。香港文匯報記者攝